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文〔2018〕57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郑州市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郑州市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发展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2018年3月14日

郑州市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发展实施方案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发展规划（2018—2020年）的通知》（郑政〔2018〕3号）文件精神，为加快跨境电子商务与实体经济的融合，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全市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保障规划顺利实施，按照各部门职责，制订郑州市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发展实施方案。实施期限为2018年至2020年。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九大会议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实践“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围绕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国际商都和“一带一路”重要节点城市的发展目标，紧抓新一轮产业技术革命发展契机，全面落实国家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要求，充分利用区位、产业等优势资源条件，突出政策创新示范，注重全面协同发展，大力培育跨境电子商务新兴产业，建设和完善跨境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体系，带动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扩大跨境电子商务出口、做强跨境电子商务进口，打造跨境电子商务完整的产业链

和生态圈，促进外贸优进优出及进出口平衡发展，激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力，塑造内陆开放型经济新模式。

（二）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全市力争实现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 100 亿美元，其中出口占比不低于 60%。培育 10 个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集群，10 个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重点扶持 200 家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发展；全市跨境电子商务从业人员超过 2 万人；出口企业中应用跨境电子商务比例达到 80%。

二、主要任务

（一）建设线上平台，提升服务能级

1. 建设郑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重点完善跨境电商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政务服务功能，提供企业备案、通关通检、查验放行、统计监测、质量追溯、信用管控、身份认证等一站式服务；积极拓展平台商务服务功能，完善物流、仓储、金融、综合服务代理等综合服务功能；大力加强平台大数据服务功能，提升数据管理服务能力。（牵头单位：市物流与口岸办）

2. 建设垂直行业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扶持一批有自主品牌、较高知名度和较强市场拓展能力的跨境电子商务经营主体做大做强，重点打造细分领域跨境电子商务行业龙头，建设一批垂直类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二）壮大线下载体，完善基础设施

1. 打造跨境电子商务园区载体。建设一批特色鲜明、功能

完备、产业集聚、富有活力的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区；发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的功能作用，打造“海、陆、空”门类齐全的跨境电子商务集中监管园区；突出示范园区的引领带动作用，形成“一点带多园”相互支撑的发展格局。（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2. 打造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载体。认定和布局一批跨境电子商务仓储物流服务中心，为综试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提供公共集货仓储、分拣、配送等专业化服务；认定和布局一批公共海外仓和跨境电子商务海外服务中心，为综试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提供海外仓储、分拣、配送、咨询、售后等服务；认定和布局一批跨境电子商务展示中心（或跨境 O2O 体验店），为消费者提供跨境电子商务商品展销和线下体验、线上下单复合购物体验。（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3. 打造跨境电子商务创业创新基地。鼓励跨境电子商务领域创业创新，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双创”基地，为创业人员提供场地、人才、技术、资金支持等孵化服务，加快推动跨境电子商务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新模式发展。（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三）创新政策措施，优化营商环境

1. 创新跨境电商 B2B 出口监管模式。研究探索涵盖企业备案、申报、征税、查验、放行、转关等各个环节的跨境电子商务 B2B 出口监管创新模式；探索制定跨境电子商务 B2B 出口业务认定标准、申报流程和便利化举措。（牵头单位：市物流与口岸

办)

2. 完善跨境电商 B2C 进出口监管流程。简化网购保税进口商品的一线入区申报手续，探索建立适合保税零售业务的账册管理制度；开展流程创新，提高对跨境保税进口新政策措施适应度；对跨境电子商务经营主体和商品的事前评估、入区申报、区内监管、出区核销、检测采信、联合执法、事后追溯等实行闭环监督管理；实行口岸与保税区域一体化运作，采用“集检分出”监管模式。（牵头单位：市物流与口岸办）

3. 全面推行便利化通关模式。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全程无纸化通关，提高跨境电子商务通关效率；创新跨境电子商务检验检疫监管流程，探索建立跨境电子商务负面清单、产品质量安全监控制度、检验检疫审批信息平台 and 检验检疫监管系统；探索跨境电子商务纠纷处置模式，建立跨境电子商务消费维权在线非诉讼纠纷解决与法律援助服务机制。（牵头单位：市物流与口岸办、市工商局）

（四）汇聚要素资源，打造产业生态

1. 培育和集聚跨境电子商务相关服务企业。引导跨境电子商务出口企业或平台在郑州设立运营及集货中心；吸引海外搜索引擎营销服务企业来郑州发展业务；加快培育有条件的机构取得跨境支付牌照，吸引省外跨境支付机构来郑州设立交易结算中心；引进及培育外贸综合服务企业；鼓励营销推广、摄影美工、策划创意等相关专业服务业发展。（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财

政局)

2. 整合本地优势物流资源，打造航空、高铁、高速公路及铁路等多式联运、协同发展的物流通道；整合本地优质服务资源，创新监管、通关、物流、金融等服务模式，提升支撑服务水平，吸引外地产品通过郑州出口海外，增强本地产品出口竞争力。（牵头单位：市航空枢纽办）

（五）强化区域协同，共建共享网络

1. 建立郑州与周边城市跨区域合作机制。以跨境电子商务为依托，发挥各自优势，实现战略合作、交通一体、产业联动等，打造郑州与周边城市协同发展格局。（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2. 加强郑州综试区与其他综试区合作。推进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创新发展联盟，积极推进全国通关一体化和公共海外仓合作，共建共享跨境电子商务全球供应链网络。（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3. 积极探索与“丝绸之路经济带”沿途各国开展基础设施、监管方式、贸易规则、产业交流等多维度合作。逐步推动形成跨国口岸对口岸的跨境电子商务监管信息共享。（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物流与口岸办）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国家、省和郑州市有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建立三级联动推进机制；成立郑州市跨境电子商务专家委员会，加强跨境电子

商务领域商协会建设。（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二）落实工作责任

建立综试区工作目标任务考核体系，按照责任分工进一步细化任务，落实考核指标，务实制定工作计划和进展安排，明确分工，责任到位，加强考核。（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三）加大扶持引导

加大对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发展财政支持力度，积极制定产业培育政策；设立综试区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发展专项基金；对综试区范围内承担先行先试改革创新工作的企业及各有关单位给予支持。（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财政局）

（四）改善融资信贷环境

鼓励跨境电子商务企业通过多层次资本市场进行融资；鼓励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创新业务模式，拓展跨境电子商务融资渠道；有效引导社会资金进入跨境电子商务创新发展领域；探索建立跨境电子商务网络资产的评估与转让机制；加强对跨境电子商务上市融资的引导与扶持。（牵头单位：市政府金融办）

（五）营造良好发展氛围

积极宣传综试区建设新举措、新成效；组织一系列跨境电子商务领域高峰论坛、主题演讲和专题培训；建设全市跨境电子商务示范体系。（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主办：市商务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六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3月14日印发

